

臺北市府第2044次市政會議紀錄

時間：中華民國108年06月18日09時00分

地點：臺北市市政大樓12樓中央區劉銘傳廳

主席：柯文哲

記錄：黃妙英

出席：鄧家基

彭振聲

蔡炳坤

張哲揚

陳志銘(公假)

薛春明

李得全

周台竹

謝小韜

蔡茂岳

蔡壁如

蕭伶仔(公假)

周榆修

謝慧娟

陳慶安

藍世聰(吳坤宏代)

陳家蓁(沈榮銘代)

曾燦金

林崇傑

林志峯

陳學台

陳雪慧

賴香伶

陳嘉昌

黃世傑

劉銘龍

黃景茂

蔡宗雄

吳俊鴻

張澤雄

謝政道(余星華代)

劉奕霆

張治祥

傅永茂

李再立

呂新科

袁秀慧

梁秀菊

程本清

沈鳳樑

林芳如

余家哲

劉秀玲

巴干·巴萬

徐世勳

陳錦祥

顏邦傑

列席：莊淑花(陳其宗代)

壹、頒(獻)獎

一、頒獎

(一)頒發「107年度由府列管個案計畫年終考評」團體成效績優機關。

(二)表揚「臺北市107年國一女生HPV疫苗校園衛教」協辦團體。

二、獻獎

衛生局榮獲衛福部107年「第12屆金所獎」4個獎項。

主席致詞：

「107年度由府列管個案計畫年終考評」團體成效績優機關為新工處、警察局與北水處，另衛生局、士林區及大同區健康

服務中心榮獲107年「第12屆金所獎」，感謝各機關努力，榮獲諸多獎項，為本府爭光。

貳、宣讀本府108年6月11日第2043次市政會議紀錄。

主席裁示：紀錄確定。

參、討論事項

一、修正「臺北市公有零售市場攤(鋪)位使用費收費標準」第四條及第五條條文。(產業局、法務局)

決議：

(一)本案通過。

(二)請秉持公開透明原則，「專業問題、專業處理」，市場攤位租金等資訊應全部上網公告周知。

(三)有關違章建築物拆除處理，亦應公開透明，自7月1日起，除議員姓名外，其他資訊均揭露於網站。

二、修正「臺北市都市更新基金收支保管運用自治條例」第一條、第三條及第四條條文。(都發局、法務局)

決議：本案通過。

三、修正「臺北市政府採購申訴審議委員會設置要點」第十三點條文。(法務局)

決議：本案通過。

四、臺北市北投區大業段四小段5地號等6筆市有土地，擬依土地法第25條規定，完成處分程序後，依相關規定處理。(財政局)

決議：本案通過。

肆、報告事項

一、市政會議指示事項執行情形報告。(研考會)

主席裁示：

(一)同意備查。

(二)針對主要道路流暢度、停車格位24小時即時顯示及紅綠燈智慧控制等三大交通政策，既已確定朝智慧化方向推動，請交通局秉持專業儘速辦理，並以使用者角度研議，俾提供用路人便捷之交通服務。

二、市長室會議決議事項重點報告。(秘書處)

秘書長補充報告：

(一)有關議員索資回復，業於主任秘書會報上宣達，請各局處首長指定專責同仁，確認提供資料內容無誤。

(二)針對文一、文二分局整併案及條通地區違規使用等問

題，均已規劃辦理期限，請各局處依甘特圖期程落實執行，倘遇有窒礙難行處，請尋求府級長官協助，或儘速提報至市長室會議，研商解決方案。

(三)市議會第13屆第1次會期即將於下週結束，市長的專案報告或局處首長曾經承諾議員事項有期限者，請務必依限完成，執行過程如有困難，致無法如期辦理完成者，亦請儘速提至市長室會議報告。

主席裁示：

(一)同意備查。

(二)為利市政推動，公務員執行公務應以解決問題為目標，面對問題是解決問題的第一步；把小問題解決就不會成為大問題；不解決問題，問題會解決你；要改變公務體系造假文化，不提供假數據、假報表，此種壞習慣應該予以革除。

(三)針對統一催收制度，研議以身分證字號歸戶方式辦理，請權管局處儘速推動。

三、一週新聞輿情與府會聯繫工作報告。(秘書處)

陳參議慶安補充報告：

(一)市政總質詢業於6月13日結束，在此提醒本會期議員關注議題或是市長、局處首長承諾事項，權管單位務必重視處理，如有期限，也請依限答復或向議員說明辦理進度。

(二)市議會第13屆第1次定期大會第1次臨時會，除於6月19、20日兩天召開大會，並將於6月24日上午9時30分至12時30分邀請市長進行專案報告，也請權管局處儘早準備書面資料，以利備詢。

(三)議長上週大會裁示：「市府官員如有承諾議員的事項就要照做，不能敷衍議員。」有關議員召開的會勘協調會，也建請局處本於相互尊重、解決問題的立場儘量配合，並依臺北市議會頒訂的「臺北市議會協調會勘案件作業須知」等相關規定，確實辦理，以利府會運作。

(四)上週提醒局處應開始依府頒SOP規定，提送議會下會期的議法案行政作業，包括本日通過的「都市更新基金收支保管運用自治條例」等，均應提出贏的策略，以利通過議會審議，建請局處應提前妥為準備。

秘書長補充報告：

林口棒球場土地應儘速移交新北市，球場發現紅火蟻請相關機關積極處理，另針對近日入侵臺灣的秋行軍蟲亦請加強注

意，避免疫情擴大。

財政局沈副局長補充報告：

林口棒球場尚未移交給新北市政府，撥用部分行政院已核定，贈與部分已交由新莊地政事務所登記作業中；因3月份發現紅火蟻，須等到9月份確定沒有紅火蟻才能正式解列。

體育局李局長補充報告：

有關球場紅火蟻問題，已召開協調會，請新北市政府體育局及農業局處理，亦請國家紅火蟻防治中心及本市動保處協助；另土地產權移交前，倘紅火蟻問題已解決，會先簽訂行政契約，將場地移撥給新北市政府管理，但產權仍留在本府。

產業局呂副局長補充報告：

秋行軍蟲入侵本市，業出現三例，兩例確認為秋行軍蟲，均已按照SOP處理，今日起進入第2階段的防疫作業，採行強制噴藥，希儘量控制疫情，不再蔓延。

蔡副市長補充報告：

日前出席行政院會，會中針對造成嚴重農業危害之秋行軍蟲進行專題報告，本次農委會認為其疫情將更甚非洲豬瘟，希掌握時效避免繁衍下一代；原期望於發現後10日內立即解決，避免孵化成蛾，若擴散除將危害農作物外，亦會擴及公園及校園等場域，本案已不只是產發局業務，需跨局處合作，請全府嚴陣以待；另經通報確認者，一例一萬元獎金，請各局處協助宣導，積極妥處。

主席裁示：

(一)同意備查。

(二)林口棒球場土地，依二市雙首長會議決議，應先移交新北市政府，不影響後續紅火蟻之處理，請儘速依決議執行，辦理移撥作業。

(三)上週本市發現秋行軍蟲案例，所幸處理得當，疫情得以控制，其防疫作業請產業局主政，務請積極配合農委會政策，本府各局處均應高度重視，避免危害擴大。

(四)下會期議法案，請按府頒SOP規定進行，並提出贏的策略。另感謝法務局袁局長與法規會一召王浩議員之協助，針對各項法案充分溝通，審議過程平和順利，下會期亦應比照此合作模式，提增議事效率。

四、108年度本市總預算第一次追加(減)預算案業經市議會三

讀審議通過。(主計處)

主席裁示：

(一)同意備查。

(二)有關萬大魚市中繼市場工程追加預算案，業經議會通過，請產業局督導市場處確實研訂甘特圖，並依期積極執行，俾利工程如期如質完工，並撰寫RCA報告，以提供局處汲取經驗，勿重蹈覆轍。

五、108年第一季公務出國報告。(研考會)

(一)東京都會區的都市再生-街區保存、都市空間再利用與社區營造案例。(都發局)

(二)首都長程規劃與空間再結構相關案例。(都發局)

(三)借鏡日本打造臺北3E校園餐廳-107年臺北市學校午餐暨飲食教育日本參訪交流報告。(教育局)

(四)德國藝術文化設施(含閒置空間再利用)考察。(文化局)

衛生局黃局長補充報告：

本市學校營養午餐的問題，是否因不夠美味，導致剩食過多，而產生廚餘問題？希能參酌日本經驗，予以改善。

蔡副市長補充報告：

依報告顯示，德國音樂廳接受行政機關補助少，反觀臺灣仍多仰賴公部門經費，此思維須要改變，本府應思考提增其複合式消費效益，如本人近日曾參觀臺中國家歌劇院，觀眾入場不只欣賞音樂，院內亦善用各角落，提供民眾消費之處。希透過本參訪報告，作為本市日後北流、北藝及2個樂團營運方向之參考。

主席裁示：

(一)同意備查。

(二)請教育局將學校剩食及廚餘列為改善項目，營養午餐須注重品質、安全及健康，並多使用在地食材，重視食育教育，培養學童良好之飲食文化。

(三)出國參訪除培育人材外，請各局處盤點同仁出國報告，給予經驗分享機會，亦可提供其他局處參考，進行知識學習，以供業務規劃或創新政策之需。

(四)爾後此類出國報告，研考會應從議題設定、人員擇選及回國應用等，建立一套標準流程，以提升市政成效。

六、108年度暑期青少年休閒育樂營隊活動。(教育局)

蔡副市長補充報告：

本人有2點建議：1、針對弱勢家庭之兒童及少年，提供渠等參加活動之機會非常好，請於活動結束後，統計此類參與件數；2、考量臺灣為海島國家，學生卻未熟稔水域，建議教育局與體育局或北水處等相關機關合作，於暑假期間多舉辦水上活動，提供學生參與。

主席裁示：

(一)同意備查。

(二)本活動意義甚佳，如同救國團暑期戰鬥營一般嘉惠青年學子，請參酌蔡副市長建議，於活動結束後，檢視弱勢學童參與機會與增加水上活動，以寓教於樂，藉此建立品牌，並供未來賡續辦理暑期活動之策進參考。

七、臺北雙語大教室。(教育局)

主席裁示：同意備查。

◎指示事項

一、重申市長非常重視各局處與權管業務所屬相關團體召開座談會，目前多數局處與市政顧問座談會均已辦理完畢，針對尚未完成者，仍請確實依照規劃期限，儘速完成。本府由管理團隊轉化為服務團隊，廣邀公、工、協會等民間團體召開座談會，請首長親自主持並明確回應，會後依研考會管考系統，填列執行進度，施政成果由小的成果開始累積，使與會團體有感，方能展現本府解決問題之誠意與效率。

二、針對本府推動退休公教警消關懷照顧方案，請各局處秉持「一日同袍，終生同袍」之理念，依照人事處規劃關懷方案，持續推動，各位首長應與機關人事單位研議，真正落實關懷照顧本身機關退休同仁。

散會：10時55分